

广西工程职业学院

桂工程院〔2023〕40号

关于印发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 毕业生评选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》经学校领导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

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表彰先进，激励学生勤奋学习、努力进取，促进学生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大力推进学校的校风、学风、班风建设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全日制在校毕业生。

第三条 为了确保评优工作做到公平、公正、公开，学校成立学生评优工作领导小组，各二级学院要成立相应的评优工作小组，确保评优工作顺利进行。

第二章 评选比例和条件

第四条 评选比例

按当年全校毕业生总人数的 10%比例推荐。

第五条 评选条件

（一）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自觉与党中央保持一致，有优良的道德品质和文明行为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规章制度，积极参加集体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工作，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和文体活动。

（二）热爱所学专业，崇尚科学精神，勤奋学习，具有开拓创新能力，各科学习成绩名列班级前茅，积极参加社会实践活动，有较强的运用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和毕业实习成绩良好及以上等级。

（三）在校期间没有受过任何处分。

（四）毕业生在校期间大一、大二学年每年至少获得一次校级以上（含校级）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团员”“优秀团干”

或“优秀学生干部”等称号。

(五)无补考科目，各学期所有考试科目专业总成绩必须名列专业总排名前 20%。

(六)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，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评选：

1.在自治区级以上(含自治区级)科技创新、学科竞赛、体育竞赛、技能大赛、创新创业、社会实践等重大赛事活动中，获得突出成绩或荣誉、奖励的学生。

2.响应国家号召参军入伍，积极参加基层就业项目，自愿到全国或广西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及以下地区、边远地区、基层和艰苦行业就业创业的毕业生。

3.获得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等国家级以上(含国家级)、自治区级以上(含自治区级)奖励的毕业生。

第三章 评选程序

第六条 评选程序如下：

(一)初评：由各二级学院根据推荐标准和名额做好初评推荐工作，严格把关、候选名额不得突破或互通使用，并广泛征求学生和教师意见，初评结果须向本学院全体学生张榜公布 3 天。

(二)复评：由学生工作处负责审核各二级学院上报的申报材料，无异议后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 3 天，报学校领导审批。

第七条 表彰和奖励

(一)颁发“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证书”。

(二)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登记表》存入本

人档案。

(三) 以精神鼓励为主, 学校招生就业处和各二级学院要优先推荐优秀毕业生就业, 做到优生优荐, 优才优用。

第八条 材料报送要求

(一) 符合参评条件的学生须填写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登记表》(见附件 1), 要求一式两份, 用 A4 纸张打印。在填写登记表要按要求做到认真、仔细, 如所填写内容不实或主要事迹不符合评比条件, 取消评比资格。

(二) 符合学校优秀毕业生参评条件的学生须附上获得校级(含)以上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干部、优秀共青团员、优秀社团干部的获奖证书复印件(其他不符合的奖项证书不附), 要求各二级学院做好原件核实工作。

(三) 各二级学院须认真填写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》(见附件 2), 要求一式一份, 用 A4 纸张打印, 加盖二级学院公章。

(四) 各二级学院须认真审核上报的名单和材料, 以免造成证书填写错误。

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开始施行, 由学生工作处负责解释。《广西工程职业学院优秀大学毕业生评选条例》(桂工程院学工字〔2013〕15号)文件废除。

- 附件: 1.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20 届优秀毕业生登记表
2. 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20 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

附件 1

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20__届优秀毕业生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政治面貌	
二级学院		专业班级				学号	
职务						电话	
获奖情况							
主要事迹 (500字)							

<p>辅导员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： 年 月 日</p>
<p>二级学 院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学生工 作处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<p>学校 意见</p>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</p>

备注：本表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两份，学生工作处、二级学院各存一份。

附件 2

广西工程职业学院 20__届优秀毕业生推荐名单汇总表

二级学院:

填报时间:

填报人:

联系方式:

序号	姓名	性别	学号	身份证号码	政治面貌	专业	班级	联系方式	备注
1									
2							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8									